

附件2

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2024年庆祝“八一”双拥系列活动经费								
主管部门				实施单位	盐池县退役军人事务局	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	
	年度资金总额:			43.25	43.25	10	100%	10		
	其中: 当年财政拨款			43.25	43.25	—	100%	—	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	—		—		
	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		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	
	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开展走访慰问，举办文艺汇演开展集中宣传，为驻盐部队办实事				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开展走访慰问，举办文艺汇演开展集中宣传，为驻盐部队办实事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(A)	全年实际值(B)	分值	得分	得分计算方法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	
	产出指标 (40分)	数量指标 (15分)	指标1: 走访驻盐部队、消防队	5家	达到预期目标	3	15	完成值达到指标值，记满分；未达到指标值，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	
			指标2: 走访重点优抚对象、生活困难退役军、退役先进	665人	达到预期目标	3				
			指标3: 边海防部队	1家	达到预期目标	3				
			指标4: 开展国防教育讲座	100%	达到预期目标	3				
		质量指标 (10分)	指标5: 双拥专题文艺演出进军营	100%	达到预期目标	3				
			指标1: 活动开展合规性	合规	达到预期目标	10	10	1. 若为定性指标，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%、80%（含）、80-50%（含）、50-0%来记分。 2. 若为定量指标，完成值达到指标值，记满分；未达到指标值，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	
			指标2:							
									
	时效指标 (10分)	时效指标 (10分)	指标1: 活动开展及时性	及时	达到预期目标	10	10			
			指标2:							
									
		成本指标 (15分)	指标1: 庆祝“八一”双拥系列活动	43.25万元	已完成支付	15	15			
			指标2:							
	效益指标 (40分)	经济效益 指标 (0分)	指标1:					1. 若为定性指标，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%、80%（含）、80-50%（含）、50-0%来记分。 2. 若为定量指标，完成值达到指标值，记满分；未达到指标值，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	
			指标2:							
									
		社会效益 指标 (10分)	指标1: 促进军民和谐	效果显著	达到预期目标	10	10			
			指标2:							
									
		生态效益 指标 (0分)	指标1:							
			指标2:							
									
		可持续 影响指标 (10分)	指标1: 保障庆祝“八一”双拥系列活动健康运行	长期	长期	10	10			
			指标2:							
									
			指标1: 受益对象满意度	≥98	达到预期指标	20	19	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。		
	满意度指 标 (10分)		指标2:							
									
总 分					100	99				

注：1.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：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（含）、80-50%（含）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
3.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（即指标值为≥**），则得分计算方法：全年实际值(B) / 年度指标值(A) × 该指标分值；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（即指标值为≤**），则得分计算方法：年度指标值(A) / 全年实际值(B) × 该指标分值。

4. 请在“未完成原因分析”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。